

证券代码：600963

证券简称：岳阳林纸

公告编号：2025-046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发出的时间、方式

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5 年 10 月 17 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

（三）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于 2025 年 10 月 24 日在湖南省岳阳市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6 人，实际出席 6 人。会议由副董事长李战主持。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的财务信息》，同意该季度报告中的财务会计报表及其他财务信息，同意将其作为该季度报告的组成部分提交董事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2025年10月25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部分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直接

控制人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纸业”）建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刘岩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截至本公告日，刘岩未持有公司股票，任中国纸业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湖南双阳高科化工有限公司（与公司同受中国纸业控制）董事长，公司控股股东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除此之外，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提名委员会认为刘岩具有履行董事职责的能力，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未发现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未发现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或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且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重大失信等不良记录。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以上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无异议，同意提名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将以《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部分董事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三）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具备多年上市公司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经验，其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诚信状况满足公司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以往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

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该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董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审计费用将根据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由公司股东会授权经营管理层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 2025 年 10 月 25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公告》。

（四）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董事吴翀岚由于在交易对方任职，为本公司的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认为：公司根据实际情况部分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不存在侵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 2025 年 10 月 25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调整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五）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董事吴翀岚由于在交易对方任职，为本公司的关联董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同意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334,436.07 万元。

本议案已经公司 2025 年第四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认为该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不存在侵害公司及股东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相关内容详见 2025 年 10 月 25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六）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建设空压机集中供气节能降耗技改项目的议案》。

同意公司投资 3,000 万元实施空压机集中供气节能降耗技改项目，建设周期约 12 个月。

（七）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专

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制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结合2025年8月《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情况，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进行修订，并制订《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相关制度内容于2025年10月25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八）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2025年11月11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相关内容详见2025年10月25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月二十五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简历

刘岩，女，1980年2月出生，博士研究生学历。现任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湖南双阳高科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曾任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战略发展部总经理，华新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副总经理兼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副总经理，中国纸业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职工董事；曾兼任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

公司董事，珠海红塔仁恒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泰格林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木材（香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龙邦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龙邦国际有限公司董事，中冶美利云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广东冠豪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2 年 3 月至 2023 年 3 月在青岛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挂职锻炼。